

连政复〔2024〕21号

市政府关于批准东海县2022-02号土地征收成片开发调整方案的批复

东海县人民政府：

你县《东海县人民政府关于上报东海县2022-02号土地征收成片开发调整方案的请示》（东政发〔2024〕28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你县2022-02号土地征收成片开发调整方案，方案共包含3个开发片区，土地面积共计133.8907公顷（开发片区土地面积和四至范围详见附件）。

二、你县要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以人民为中心，注重保护耕地，注重维护农民合法权益，注重节约集约用地，注重生态环境保护，按照批复方案中的实施计划和建设内容，有序组织推进土地征收成片开发，按期完成各类开发建设活动，切实发挥土地征收成片开发的经济、社会和生态效益。

三、在土地征收成片开发实施过程中，方案所含各开发片区的公益性用地比例不得降低。不符合上述要求的，不得批准相关开发片区所涉地块土地征收。

此复。

附件：东海县 2022-02 号土地征收成片开发调整方案片区清单

连云港市人民政府

2024 年 4 月 18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东海县 2022-02 号土地征收成片开发 调整方案片区清单

序号	开发片区名称	开发片区编号	土地面积(公顷)	拟征收集体土地面积(公顷)	四至范围	公益性用地占比	备注
1	曲阳镇 1 片区	CP3207 22-2022 -02-02	14.6598	1.5734	东至宏达石英材料公司,南至皇树村集体土地,西至曲阳村生产路,北至曲阳村集体土地	40.60%	
2	桃林镇工业 1 片区	CP3207 22-2022 -02-03	42.1152	12.9808	东至循环经济产业园工恒盛路,南至恒盛路,西至徐许路,北至恒旭路	30.24%	工业主导型片区,位于东海县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东海县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内。片区内工矿和仓储用地占比 69.58%
3	平明镇工业 1 片区	CP3207 22-2022 -02-20	77.1157	4.4388	东至山西路,南至平明路,西至 267 省道,北至康平路	27.08%	工业主导型片区,位于东海县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平明镇工业集中区内。片区内工矿和仓储用地占比 72.16%
合计			133.8607	18.9930	/	/	/

抄送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。